

主旨：謹陳「(機關名稱) 內部稽核小組名單」1 份，簽請鑒核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中市政府 [106 年 11 月 6 日](#)府授主五字第 1060240206 號函頒頒修之「臺中市政府內部控制監督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- 二、依上開要點第 11 點及第 12 點規定，本機關應成立內部稽核單位，並由[機關副首長](#)以上人員擔任召集人，同時得視業務需要，調度科室主管或稽核評估職能單位人員辦理內部稽核相關工作。
- 三、檢附內部稽核專案小組成員建議名單如附件。

擬辦：

- 一、本案如奉核可後，會知本小組成員知悉，俾利推動及執行內部稽核相關工作。
- 二、以上所簽，是否允當？恭請 鈞長核示。

(機關名稱) 內部稽核小組名單

職稱	姓名	內稽小組成員	備註
副首長	○○○	召集人	
○○科(組、課、室)	○○○	委員	
○○科(組、課、室)	○○○	委員	
○○科(組、課、室)	○○○	委員	
○○科(組、課、室)	○○○	委員	
○○科(組、課、室)	○○○	委員	
○○中心	○○○	委員	
人事室	○○○	委員	
會計室	○○○	委員	
政風室	○○○	委員	